

成交通知书

邓村乡白云寺电站：

我单位成立比价小组就大溪电站租赁经营项目比价租赁（项目编号：HBGYXMBZL202402）进行了评审，我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方，成交金额为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万叁仟伍佰元整（¥43500.00）。

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三十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，并按照租赁公告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。

特此通知。

出租方：湖北光源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朱应香

联系电话：13997741225

湖北光源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8月23日

